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四川省安岳县人民法院公告

唐小兵：本院受理原告刘可与被告唐小兵承揽合同纠纷一案，刘可请求：1.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承揽款40000元，并以此为基数自2023年12月17日起以违约行为发生时一年期LPR标准为基础，加计50%计算逾期付款损失至实际清偿之日止(暂计至起诉之日2025年2月24日，利息2379.55元，本息共计42379.55元)；2.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。因你下落不明、无法送达相关法律文书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传票等文书，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0时30分(遇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周礼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。特此公告。

四川省安岳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09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2月09日)

